

中函教材（大专）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与政策

● 主 编 谢 佐

● 副主编 吴承义 陈 玮

● 青海人民出版社

91846

D618-05

1

DG91/03



200135932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与政策

主 编 谢 佐
副主编 吴承义
陈 玮

中央社院图书馆惠存



九九六
拾西字

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6·西宁

民族宗教统战理论与政策

谢 佐 主编

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宁市西关大街 96 号)

青海省新华书店发行 青海省社会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625 字数:22 万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225-01208-8/D·51 定价:6.50 元

说 明

从本地区实际出发编写“乡土教材”，目的在于通过这门课程的教学，帮助学员较全面地了解本省、市、自治区的基本情况，更好地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更好地执行党在新时期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现在各分院暂编一、两种“乡土教材”，分别供本科和大专班使用。本教材也适用于广大党政干部、大专院校学生、中小学教师学习和工作参考。

在这套“乡土教材”的编写过程中，各分院积极组织专门班子进行了广泛的调查研究工作，并得到了所在省、市、自治区有关部门的专家、学者和领导同志的大力支持，我们在此表示深切谢意。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

一九九四年九月七日

参 加 编 写 人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占彪 关桂霞 何 玲
吴承义 陈 玮 杨多才旦
谢 佐

目 录

说明.....	(1)
---------	-----

民 族 篇

第一章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1)
第一节 我国民族概况.....	(1)
第二节 中国各民族人民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	(5)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各民族平等 团结互助的大家庭	(10)
第二章 青海历史上的民族关系	(15)
第一节 青海古老的先民戎羌	(15)
第二节 中原移民与青海的汉族	(16)
第三节 吐谷浑与吐蕃对青海民族关系的影响	(18)
第四节 元代以来的青海民族关系	(19)
第五节 近代风云中的青海民族关系	(21)
第三章 民族问题是社会发展总问题的一部分	(25)
第一节 民族问题的性质及其主要表现	(25)
第二节 民族问题的社会地位	(27)
第三节 社会主义时期民族问题的长期性	(30)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解决民族问题的基本经验	(34)
第四章 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	(39)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确立及其内涵	(39)
第二节	我国现阶段民族关系的发展特点	(43)
第三节	新形势下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 民族关系的途径	(47)
第五章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52)
第一节	马列主义关于民族区域自治的基本理论	(52)
第二节	我国民族区域自治的基本内容	(56)
第三节	我国民族区域自治的实质和基本特色	(61)
第六章	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	(65)
第一节	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 进步的实践和意义	(65)
第二节	党和国家对发展少数民族社会经济 采取的方针政策	(71)
第七章	在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培养少数 民族干部的工作	(79)
第一节	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79)
第二节	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方针政策	(86)

宗 教 篇

第八章	宗教的产生及其发展形态	(92)
第一节	宗教及其产生的根源	(93)
第二节	自然宗教	(97)
第三节	人为宗教	(102)
第九章	宗教的本质及其社会作用	(107)
第一节	宗教的本质	(107)

第二节	宗教的社会作用·····	(116)
第十章	青海各宗教的由来及其传播·····	(121)
第一节	藏传佛教·····	(121)
第二节	伊斯兰教·····	(126)
第三节	基督教·····	(133)
第四节	汉传佛教·····	(138)
第五节	道教·····	(145)
第十一章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问题·····	(149)
第一节	社会主义革命引起我国宗教界 的深刻变化·····	(149)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的社会特征·····	(151)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仍将长期 存在的原因·····	(153)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问题 及其解决方法·····	(156)
第十二章	全面正确地执行党的宗教政策·····	(158)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宗教要为 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158)
第二节	正确认识和处理宗教问题是我国社会主 义事业中的一个重要课题·····	(163)
第三节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	(166)
第十三章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72)
第一节	宗教能够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72)
第二节	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 关键和途径·····	(177)
第三节	积极引导宗教同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181)
第十四章	认真做好新形势下的宗教工作·····	(185)

第一节	现阶段党和政府关于宗教工作的基本任务·····	(185)
第二节	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 反对境外 敌对势力的渗透·····	(189)
第三节	共产党员不得信仰宗教·····	(194)

统 战 篇

第十五章	我党统一战线的历史发展·····	(199)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统一战线·····	(199)
第二节	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时期的统一战线·····	(209)
第十六章	新时期统一战线的基本理论与政策·····	(213)
第一节	新时期的统一战线仍然是我党的一大法宝·····	(213)
第二节	爱国统一战线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21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统战工作·····	(222)
第十七章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党制度·····	(227)
第一节	我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党制度 的历史发展·····	(227)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特点·····	(230)
第三节	全面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 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233)
第十八章	各民主党派青海地方组织·····	(240)
第一节	民盟青海地方组织·····	(240)
第二节	民建青海地方组织·····	(244)
第三节	九三青海地方组织·····	(247)
第四节	民革青海地方组织·····	(249)

第五节	农工党青海地方组织·····	(252)
第十九章	青海各统战人民团体·····	(256)
第一节	青海省工商业联合会·····	(256)
第二节	青海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260)
第三节	青海省台湾同胞联谊会·····	(263)
第四节	青海省黄埔军校同学会·····	(266)
第五节	青海省海外联谊会·····	(269)
第二十章	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	(271)
第一节	经济领域统战工作概述·····	(271)
第二节	统战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	(274)
第三节	统一战线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途径·····	(277)
第四节	认真做好各个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	(280)
第二十一章	认真做好各民族宗教上层人士的 统战工作·····	(285)
第一节	民族宗教上层人士的统战工作是我党 整个统战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285)
第二节	民族宗教上层人士在社会主义革命和 建设中做出了重要贡献·····	(289)
第三节	在新的历史时期要巩固和扩大党同 宗教界的统一战线·····	(294)
后 记	·····	(298)

民族篇

第一章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

我们祖国是世界上的多民族国家之一。人口占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领土 960 万平方公里（不包括占陆地面积三分之一的海洋国土）。我们祖国也是世界上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具有约 4000 年有文字记载的悠久历史和以“四大发明”著称的灿烂文化。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曾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方面，对人类做出过并继续作出重大的贡献。

第一节 我国民族概况

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中国是一个由多数民族结合而成的拥有广大人口的国家。”^①自古以来，我国各民族的祖先，就在这块广袤的土地上繁衍生息，奋斗发展。在我们伟大祖国的这个民族大家

^① 《毛泽东选集》第 2 卷第 585 页。

庭中，有 56 个兄弟民族，其中汉族的人口最多，据 1990 年第 4 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共 10.4 亿多人，占总人口的 91.95%。55 个民族的人口总共 9120 多万，约占总人口的 8.05%。由于汉族占全国人口的绝大多数，而其他民族的人口所占比例很小，所以，在我国习惯上就把汉族以外的各民族统称为“少数民族”。

我国少数民族中，人口在千万以上的只有壮族，人口约 1548 万；人口超过百万的有 17 个民族，他们是满族、回族、苗族、维吾尔族、彝族、土家族、蒙古族、藏族、布依族、侗族、瑶族、朝鲜族、白族、哈尼族、哈萨克族、黎族、傣族；人口在 10 万以上的有 15 个，他们是畲族、傈僳族、仫佬族、拉祜族、东乡族、佤族、水族、纳西族、羌族、土族、锡伯族、仫佬族、柯尔克孜族、达斡尔族、景颇族；人口在 10 万以下的有 22 个，他们是撒拉族、布朗族、毛南族、塔吉克族、普米族、阿昌族、怒族、鄂温克族、京族、基诺族、德昂族、乌孜别克族、俄罗斯族、裕固族、保安族、门巴族、鄂伦春族、独龙族、塔塔尔族、赫哲族、高山族、珞巴族。其中珞巴族人口最少，只有 2300 多人。此外，约有 74 万多人尚待识别确定民族成分，如西藏的僜人、夏尔巴人等。

我国少数民族的人口虽然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小，但是分布的地区却很广，约占全国总面积的 60% 以上。从全国看，汉族主要居住在内地各省、市，少数民族主要居住在边疆或靠近边疆的各省、自治区。但是各民族的分布状况并非区划整齐、界限分明的，而是呈现出一种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犬牙交错的局面。一方面，汉族居民遍布全国各地，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都有一定数量的汉族居民，有的地区，如内蒙、广西、宁夏等自治区，汉族居民还占多数；另一方面，各少数民族又大都有自己的或大或小的聚居区，和汉族或其他少数民族交错杂居。例如回族，共有 860 万，除聚居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大部分散居在全国各地。就是一个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也有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杂居其

间。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虽然是维吾尔族聚居区,但还有为数众多的其他 11 个少数民族和汉族居民杂处共居。

我国这种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为显著特点的民族分布状况,是我国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由于生产、生活的需要,相互往来,或者受诸多因素如战争、自然灾害、地方割据等影响造成的人口大量流动而形成的。我国民族分布的这种状况,反映了我国各民族之间,特别是少数民族和汉族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密切关系。

我国少数民族地区一般人口稀少,地域辽阔,但大都处在边疆和国境线上,是我国的国防要冲,战略地位十分重要。由于地理位置、气候和地质构造等自然条件不尽相同,因而有着极为丰富的物产资源。煤、铁、石油、天然气、有色金属、稀有元素等储量丰富,许多居全国首位,不仅有发展重工业的有利条件,而且也有发展轻工业的优越条件;由于有许多富饶的河谷、盆地和平原,有多种多样的气候条件,因而对发展粮、棉、油及其他经济作物极为有利,一些少数民族地区,素来就是我国许多农产品,特别是土特产品的重要基地;还有 40 多亿亩草原,为发展畜牧业提供了优厚的条件和广阔的前景。此外,在少数民族地区还有原始森林和江河湖泊,全国 37.8% 的森林资源和 50% 以上的水力资源都在少数民族地区,为发展林业、渔业、电力,提供了良好的条件;这些地区还盛产名贵药材、珍禽异兽和热带经济作物。这些丰富的物质资源和一些有利的自然条件,既是各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的物质基础,又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可缺少的重要条件。当然,少数民族地区也存在各种不利条件,例如有的地处高寒和荒漠地带,土质贫瘠,气候恶劣,雨量稀少;有的处于高原山区,山高坡陡,水源缺乏,交通不便,等等,这些不利条件对发展经济、文化事业造成了许多困难。

我国自周秦以来,就进入封建社会的发展阶段,直到 1840 年

鸦片战争以前,在这长达三千年之久的封建社会中,由于封建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使我国的政治、经济、文化“长期地陷在发展缓慢的状态中”。^① 19世纪中叶以后,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社会的发展受到了更为严重的阻碍和破坏,使我国逐步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各少数民族一方面和汉族一样,遭受帝国主义的残酷压榨和奴役,另一方面又遭受国内反动统治阶级的民族压迫和本民族内部剥削制度的严重束缚,因而社会发展更为缓慢,在经济、文化方面比汉族地区更为落后。正由于我国社会历史条件和自然条件的特点,我国各民族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很不平衡。不仅民族之间社会发展阶段有所不同,而且在一部分民族内部的不同地区之间的社会经济结构也有很大差异。概括起来,在民主改革之前,各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结构有以下四种类型:1、在蒙古族、回族、维吾尔族、苗族、壮族、满族、布依族等30多个少数民族地区(约有3000万人口),封建地主经济占绝对优势;2、在藏族、傣族和部分维吾尔地区(共约400多万人口),存在着领主经济占统治地位的封建农奴制度;3、在云南、四川交界的大小凉山的彝族地区(约100万人口),还存在着较为完整的奴隶制度;4、在云南边疆地区的独龙族、怒族、佤族、傈僳族、布朗族、德昂族、景颇族、基诺族和内蒙古、黑龙江的鄂伦春族、鄂温克族以及海南岛的部分黎族地区(共约60多万人口),还保留着浓厚的原始公社制度的残余。

由于各少数民族大都处于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或从事不同的生产,过着不同的经济生活,他们的政治制度也很复杂。大体说来,在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同汉族地区接近的少数民族地区,解放前大都有着封建宗法制度及其残余,族长、头人和官僚地主、豪绅、上层僧侣结成一体,与反动政府相勾结,压迫剥削当地劳动人民;在信仰伊斯兰教的维吾尔、回等民族中,有的地区尚存在宗教法庭或门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86页。

宦制度,地主、土豪劣绅、教主等,沆瀣一气,利用宗教特权压迫、统治人民;在内蒙古地区,还存在封建王公制度,王公贵族、地主、牧主是蒙古族人民的直接统治者;在西藏地区,存在着区域性的“政教合一”制度,许多宗教组织实际上就是政治组织,由贵族、上层喇嘛、官家三大领主进行统治;在四川、云南、贵州、广西、青海等少数民族地区,存在着封建的土司制度和千百户制度;在大小凉山的彝族地区,则有以血缘为纽带的“家支”制度,奴隶主阶级就是利用“家支”这个工具和等级制度,对奴隶实行野蛮的统治;在那些保留有原始公社制度残余的少数民族地区,还残存着某些原始社会的氏族部落制度。

少数民族地区落后的经济制度和反动的政治制度,严重地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使许多少数民族一直沿用“刀耕火种”、“广种薄收”的原始落后的耕作方式,产量和劳动效率都很低。在许多少数民族中,工业完全是一张白纸,有的地方甚至连手工业还没有从农业中分化出来。文化教育、医药卫生等也处于十分落后的状态,许多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不仅没有得到很好的发展,反而遭到摧残和埋没。学校教育落后,许多地区的文盲占人口的95%以上。缺医少药,贫穷落后,为宗教、迷信的传播提供了有利条件。毋庸置疑,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决不是孤立的,他们在历史上与汉族有着共同的遭遇和命运。

第二节 中国各民族人民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

我们的祖国之所以如此伟大,是各民族共同努力,经过长期历史发展的结果。

一、各民族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了各自的

贡献

首先,各民族共同开拓了祖国辽阔的疆域,为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奠定了基础。汉族的先民华夏及东夷、苗、蛮等民族最先开发了黄河、长江、珠江流域广大地区;满、达斡尔、赫哲等民族的祖先最早开发了黑龙江、松花江和乌苏里江流域的东北地区;古代的狄、匈奴、鲜卑、柔然等民族以及后来的蒙古族等,先后开发了我国的北方地区;维吾尔、哈萨克、塔吉克、柯尔克孜等民族最早开发了新疆地区;河西走廊地区是哈萨克的先民乌孙、月氏及羌、汉等民族最先开发的;白、傣、哈尼、景颇、傈僳等民族最先开发了云南地区;岭南的珠江流域及东南沿海地区,最早由壮、布依、侗、水、苗、瑶、土家、畲、黎、高山、毛南等民族共同开发的;海南岛的最早开发者是黎族;高山族是台湾的最早开发者;西藏是藏族人民劳动生息的地方,藏族与门巴、珞巴等民族共同开发了西藏。随着生产的发展,民族间交往的增加,各民族人民互相对流迁徙,汉族和其他民族一道,进一步开发了祖国的各个地区,并不断地开拓祖国的疆域。其次,历史上各少数民族在局部地区建立地方政权,为全国的大统一准备了必要的条件。在秦汉时期,匈奴族统一了大漠南北广大地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羯族人石勒建立的后赵、氐族人苻健建立的前秦、鲜卑族拓跋部建立的北魏,都曾不同程度地统一了北方;隋唐时期,吐蕃、回纥建立的政权,彝族建立的南诏,黑水靺鞨建立的渤海国,曾先后分别统一了西藏、新疆、西南、东北等许多地区;五代、宋、辽、金时期,契丹族建立的辽,女真族建立的金,党项、羌建立的西夏,白族建立的大理,回鹘族的一部建立的高昌回鹘政权,也分别统一了北方、东北、西北、西南一带地区。这些局部地区的统一为全国的大统一准备了必要的条件。再次,蒙古族、满族建立的元朝和清朝,统一了全中国,为统一多民族的国家的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铁木真统一了蒙古各部,忽必烈建立元朝以后,先后统一了西辽、西夏、金、大理、吐蕃、南宋,实

现了全国的大统一，努尔哈赤统一了女真各部，皇太极建立了清朝之后，先后取代了明朝，统一了蒙古各部，收复了对台湾的主权，平定了吴三桂的“三藩之乱”及其他一些叛乱，巩固了台湾、新疆、西藏等地区，维护了祖国的统一。再其次，自秦汉以来汉族建立的统一王朝，实质上都是多民族的政权。有些王朝的建立和巩固不但依靠了汉族人民的力量，而且在很大程度上还依靠了少数民族的支持和帮助。如唐朝建立过程中就得到了许多少数民族的支持。在平定“安史之乱”时，回纥直接出兵帮助镇压叛乱。在唐朝的官员中，突厥人、回纥人达几千人之多；许多少数民族的统治者以得到汉族中央王朝的册封、诰命、印绶等为行使权力的合法依据。清雍正皇帝曾作过这样的概括：“中国之一统始于秦，塞外之一统始于元，而极盛于我朝，皆天时人事之自然，岂人力所能强乎。”^①康熙帝进一步称：清朝的祖业“卜世周垂历，开基汉启疆”^②是中国历代王朝的继承者。上述史实充分表明，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是各民族共同努力的结果。

二、各民族共同发展了祖国的经济文化

由于汉族占据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对我国经济文化的发展起到了主导推动作用，对边疆少数民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秦汉时期，汉族的农业、手工业产品和生产技术传入西部地区，促进了新疆各民族经济文化的发展；公元七世纪藏族社会的大发展，与汉族经济文化的影响是分不开的；汉族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文化思想的传入，是二至八世纪促使西南地区许多民族进入奴隶制或封建制的重要原因；东北地区的许多民族从原始社会进入阶级社会，与汉族的经济文化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而各少数民族对祖国的经济文化发展同样都做出了重大的不可磨灭的贡献；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早在战国时代就掌握了铜的冶炼技术，在秦汉之际就开始耕种

^① 《清史资料》第4集《大义觉迷录》。

^② 转引自《中国民族关系史论文集》上集第241页《康熙御制文》一集卷36。